

证券代码：002047

证券简称：宝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88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5年9月8日和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〈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》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5年9月9日及2015年9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4日、2015年11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了公司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79、公告编号：2015-083）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本公司股票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3日